江苏裕奥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6万吨生物质固化成型燃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江苏裕奥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江苏卓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二O一九年十一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胡家斌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叶振国

项　目　负责人：罗伟

填　　表　　人：王银飞

建设单位：江苏裕奥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电话：**18252569168**

邮编：**211400**

地址：仪征市刘集镇盘古工业集中区

编制单位：江苏卓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电话：**13852715851**

邮编：**225001**

地址：扬州市文昌东路 **15** 号扬州创新中心 **A** 座 **12** 楼东侧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江苏裕奥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6 万吨生物质固化成型燃料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江苏裕奥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仪征市刘集镇盘古工业集中区				
主要产品名称	生物质固化成型燃料				
设计生产能力	6 万吨/年				
实际生产量	6 万吨/年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8 年 4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8 年 7 月		
调试时间	2018 年 8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9 年 10 月 17~18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仪征市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南京源恒环境研究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20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50.7 万元	比例	2.54%
实际总概算	2000 万元	环保投资	150 万元	比例	7.5%
验收监测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2）《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10 月）； （3）《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 年 11 月 7 日修订）； （4）《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修订）； （5）《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6）《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正版）； （7）《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江苏省环境保护局，苏环控[97]122 号，1997 年 9 月)； （8）《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 号）； （9）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生态环境部公告（生态环保部公告 2018 年 第 9 号）； （10）《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环境保护部，国环				

<table>
<tr><td></td><td>规环评[2017]4号，2017年11月20日）；
（11）《江苏裕奥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6万吨生物质固化成型燃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南京源恒环境研究所有限公司，2018年4月）；
（12）《关于对江苏裕奥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6万吨生物质固化成型燃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仪环审〔2019〕72号，2019年5月29日）；
（13）江苏裕奥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td></tr>
<tr><td>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td><td>根据环评及批复要求，执行以下标准：
（1）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废水仅为生活污水，依托化粪池处理后接入刘集镇污水处理厂，尾水排入中心河，标准值见表1-1。
表1-1 刘集镇污水处理厂接管和排放标准 单位：mg/L
<table>
<tr><th>序号</th><th>污染物名称</th><th>接管标准（mg/L）</th><th>排放标准（mg/L）</th></tr>
<tr><td>1</td><td>COD</td><td>≤500</td><td>≤60</td></tr>
<tr><td>2</td><td>SS</td><td>≤400</td><td>≤20</td></tr>
<tr><td>3</td><td>NH_3-N</td><td>≤45</td><td>≤8</td></tr>
<tr><td>4</td><td>TP</td><td>≤8.0</td><td>≤1.0</td></tr>
</table>
（2）废气排放标准
本项目成型、筛分废气污染物粉尘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4-4。
热风炉燃烧废气中SO_2、NO_X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标准，烘干废气烟（粉）尘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因燃烧、烘干废气合并排放，从严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标准，标准值见表4-4。
本项目食堂油烟废气参照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的中型标准，具体指标见下表。</td></tr>
</table>

表 1-2 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

污染物名称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采用标准	最终采用标准
			排气筒高度（m）	二级	监控点	浓度（mg/m³）		
颗粒物		120	15	3.5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因燃烧、烘干两股气合并排放，从严执行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自动烘干炉	SO_2	550		2.6		0.4		
	NO_X	240		0.77		0.12		
	烟(粉)尘	200	15	—		—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	

表 1-3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

规模	小型	中型	大型
基准灶头数	≥1，＜3	≥3，＜6	≥6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³）	2.0		
净化设施最低去除率（%）	6	75	85

（3）噪声排放标准

项目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区标准：昼间 65dB(A)、夜间 55dB(A)。

（4）固体废物控制标准

一般固体废弃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清单；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清单。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2.1 项目概况

江苏裕奥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位于仪征市刘集盘古工业集中区，公司成立于2019年2月1日，注册资本为2000万元，2019年1月30日租赁扬州联瑞机械有限公司厂房7664平方米用于生产及附属用房，其中生产车间及仓库6148平方米，办公用房1516平方米，购置固体成型燃料生产线1条、测湿仪、测热仪等测试、配套设备共计7台（套），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6万吨生物质固化成型燃料（直径6-8mm，长度3-4mm)的产能。该项目于2018年经仪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代码2018－321081-25-03-507051。2019年5月29日《江苏裕奥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6万吨生物质固化成型燃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通过仪征市生态环境局的审批（仪环审〔2019〕72号）。2019年7月开工建设，2019年8月完工进入调试阶段。目前厂区员工16人，每天工作15h，年工作240天，厂区设有食堂。

受企业委托，江苏京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19年10月17-18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本次验收范围为本项目配套的废水、废气、噪声污染防治设施。

2.2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1）地理位置及周边概况

本项目南侧为扬州华汇座椅配件制造有限公司；东侧为江苏广茂石材有限公司；西侧为联古公路，路西为中心河，河西侧为空地西侧166m处为双竹村居民点；北侧为刘联公路、路北为扬州元亨金属构件有限公司，建设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1，周边概况见附图2。

（2）平面布置

江苏裕奥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租赁扬州联瑞机械有限公司，项目厂区平面总布置见附图3，车间平面布置见附图4。

2.3 项目建设内容

（1）项目名称：江苏裕奥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6万吨生物质固化成型燃料项目；

（2）项目类别与建设性质：新建；

（3）建设单位：江苏裕奥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建设地点：仪征市刘集镇盘古工业集中区；

（5） 投资总额：2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 150 万元；

（6）占地面积：17 亩；

表 2-1 项目各类工程建设内容一览表

类别	建设名称		设计能力	实际建设情况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2780m²	与环评一致
	成品仓库（全封闭）		1104m²	与环评一致
	原料仓库（全封闭）		2208m²	与环评一致
	办公楼		1516m²	与环评一致
	食堂		117m²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给水	自来水	1500t/a	与环评一致
	排水	雨水	/	与环评一致
		生活污水	化粪池 12m³	
		生产废水	隔油池 4m³	与环评一致
	动力系统	配电房	68m²、470 万度/年	与环评一致
		空压机	1 台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	生活污水	依托现有设施（化粪池 12m³）、隔油池 4m³	与环评一致
		清洗废水	/	/
	废气	烘干废气	1 套水幕喷淋塔+布袋（17.2m³）	与环评一致
		加压成型废气	3 套脉除尘+3 套布袋除尘	与环评一致
		筛分废气	布袋除尘器 1 套	与环评一致
		车间堆场	布袋除尘器 1 套	烘干原料区新增一套布袋除尘装置处理粉尘，处理后的扬尘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食堂烹饪	油烟净化器 1 套	与环评一致
	噪声治理		减振、隔声	与环评一致
	固废处理		一般固废暂存场、危废暂存库	与环评一致
	消防池		96m²	与环评一致

表 2-2 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工程名称（车间、生产装置或生产线）	产品名称及规格	设计能力（万吨/a）	年运行时数
1	生物质固化成型燃料生产线	生物质固化成型燃料（直径 6-8mm，长度 3-4mm)	6 万吨/a（其中 2200 吨为自用烘	6000 小时

表 2-3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环评中数量（台）/套）	实际数量
1	生物质固化成型流水线	JLZL560	1	1
2	轮胎式装载机	A998	3	3
3	叉车	/	2	2
4	热值仪器	/	1	1

表 2-4　生物质固化成型流水线主要设备表

序号	名称	规格	环评中数量（台）/套）	实际数量
筛选系统				
S01	皮带输送机	W700x10.5m	2	2
S02	筛选机	SCY170	2 （1 用 1 备）	2 （1 用 1 备）
S03	皮带输送机	W600x13m	2	2
烘干系统				
H01	皮带输送机	W600x10m	1	1
H02	自动炉		1	1
H03	绞龙喂料	TLSS30	1	1
H04	滚筒	SG-30	1	1
H05	风管		1	1
H06	旋风下料器	Φ1000 双联	1	1
H07	关风器	TGF36	1	1
H08	风机	Y5-48-12.5C	1	1
H09	人字皮带输送机	W600x10m	2	2
H10	水幕喷淋塔		1	1
制粒系统				
Z01	推料器	SU330	1	1
Z02	皮带机	D800	1	1
Z03	刮板输送机	GLG50	2	2
Z04	待制粒仓	2M3	5	5
Z05	喂料绞龙	SSU25	5	5
Z06	制粒机	JLZL560	5	5
Z07	输送机	W600x10m	1	1
Z08	投料口脉冲除尘器	TBLM12	3	3
Z09	颗粒机除尘		3	3
冷却、包装系统				
L01	裙边带输送机	W800x8.5m	1	1
L02	冷却器	SKLB4	1	1
L03	风机	4-72N06C	1	1
L04	卸料器	Φ1000	1	1
L05	关风器	TGF9	1	1
L06	简易除尘器	TBLM12	1	1
L07	震动筛	TS150	1	1
L08	裙边带输送机	W800x11m	1	1
L09	料仓分料皮带机	W600x8m	1	1
L10	成品仓	50m³	2	2
L11	打包机	DZY50	1	1
L12	空气压缩机		1	1

原辅材料及水平衡：

本项目主要原辅料见表 2-4：

表 2-4 原辅材料消耗表

序号	原料名称	规格、成分	环评设计年用	实际用量
1	木屑	含水率 22%；粒径小于 4mm	69000 t/a	69000 t/a

【水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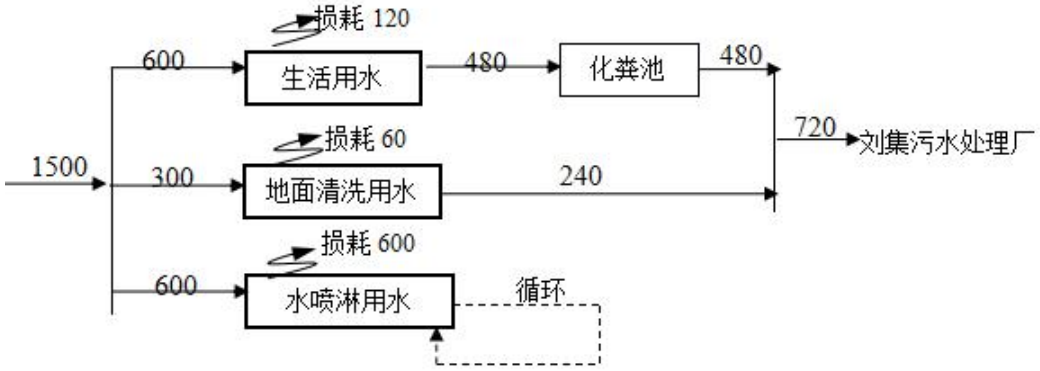

图 2-1 本项目水平衡图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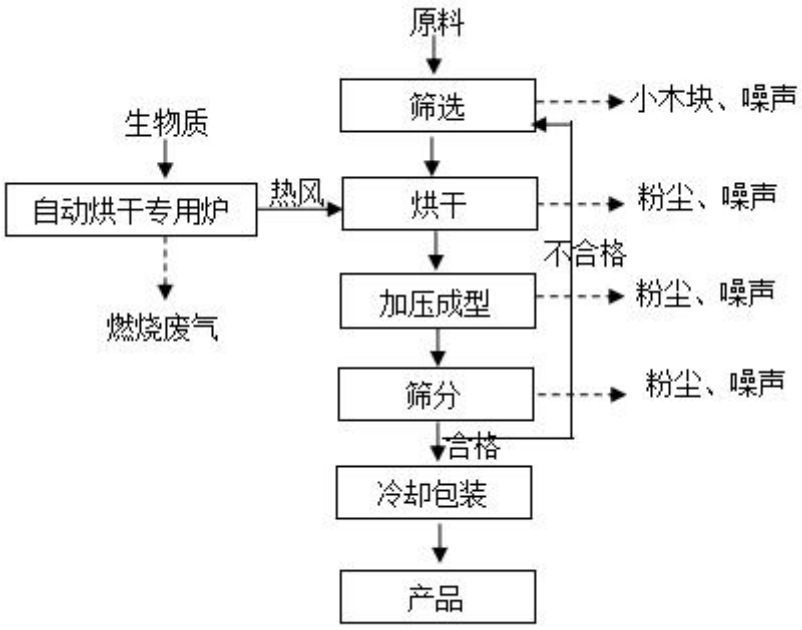

图 2-2 本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图

生产工艺流程说明：

（1）原料筛选

原料以木屑为主，进场原料经过筛选机筛选，从而更有效的把物料分离出来，料径小于 4mm 经出料口进入料仓，粒径大于 4mm 小木块作为一般固废（1t/a）。此工序有噪声、固废产生。

（2）烘干

由于原料中含水率较高，不能满足生物质制粒机进料条件，需对物料进行烘干处理处理后物料物料含水率为 15%，项目配置烘干系统 1 套（高温烟道气直接接触烘干），烘干系统包括皮带输送机、绞龙喂料机、滚筒、下料器。

三层回转滚筒干燥机的物料由供料装置进入回转滚筒的内层,实现顺流烘干,物料在内层的抄板下不断抄起、散落呈螺旋行进式实现热交换，三层回转滚筒烘干机内的物料移动至内层的另一端进入中层，进行逆流烘干，三层回转滚筒烘干机内的物料在中层不断地被反复扬进，呈进两步退一步的行进方式，物料在中层既充分吸收内层滚筒散发的热量，又吸收中层滚筒的热量，物料在此达到最佳干燥状态。三层回转滚筒烘干机内的物料行至中层另一端而落入外层，物料在外层滚筒内呈矩形多回路方式行进，达到干燥效果的物料在热风作用下快速行进排出滚筒，没有达到干燥效果的湿物

料因自重而不能快速行进，物料在此矩形抄板内进行充分干燥，由此完成干燥目的。干燥温度为 550℃，干燥后物料水分为 12%，此工序有废气、噪声产生。烘干系统废气和烘干燃烧废气经 1 套水幕喷淋+布袋两级除尘装置（风量为 29000m3/h）处理后（除尘效率不低于 90%）能满足高效除尘的要求。

（3）加压成型

经过预处理之后物料经提升机吸入制粒机。制粒机主要由喂料、搅拌、制粒、传动及润滑系统等组成。利用制粒系统旋转滚筒的摇摆作用，通过铁丝筛子将粉末原料研成颗粒，压制成型的颗粒直径为 6~8 毫米，长度为 3~4 厘米。原理：物料进入制粒机内，通过离心力的作用，使得物料不断地圆周运动附着在压模的内壁面上，形成均匀的环形料层，而通过压辊对付着的物料不停地旋转挤压，使其强行进入环模孔中成型，并不断的向外挤出。通过压辊和压盘不停的旋转和挤压，使物料随着转动进入到模具孔内，经过一定时间的保压，达到一定的密度和强度的颗粒被挤出压膜孔外，并由切刀切割成所需要的长度并推送到出料口处。此工序有废气、噪声产生。在投料口上方设集气罩，经脉冲除尘器（3 套，风量为 2664-5268m^3/h）,成型制粒机废气经布袋除尘器（3 套，风量为 4012-7419m^3/h）处理。

（4）筛分

固化的颗粒经输送带输送至圆筒筛内。圆筒筛内设置前筛和后筛，通过鼓风，将固化的颗粒与碎料分离开，固化颗粒从圆筒筛底部的出料口排至输送带。筛分机底部设储料仓，碎料中不能被吹起的部分堆积在储料仓内，定期清理重新回用于生物质燃料的生产过程；碎料中能被吹起的部分，通过气流的作用吹出机外，经过联接的布袋过滤装置后，有少量颗粒物溢出。此工序有粉尘、噪声产生。筛分工序产生的粉尘采用布袋除尘器（1 套，风量 5000 m^3/h 处理）。

（5）冷却、包装入库

经过加压成型、筛分后，固化颗粒表面温度较高，在输送带上，通过与空气直接接触，通过冷却机风冷冷却后输送至成品料仓，经自动定量包装入库。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处理流程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1、废水污染物处理工艺和排放流程

本项目厂区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经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区域雨水管网；厂区地面冲洗废水达到污水管网接管标准后，排入污水管网，接入刘集污水处理厂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隔油池预处理达到污水管网接管标准后，接入刘集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中心河，对周边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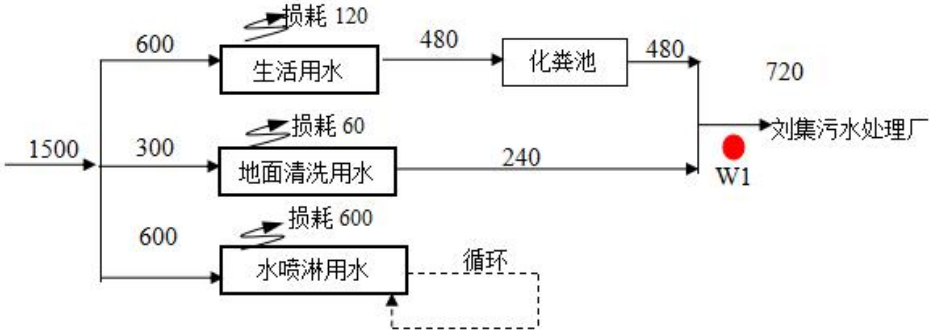

图 3-1 废水处理流程及监测点位图

图 3-2 污水接管口

图 3-3 雨水排放口

2、废气污染物处理工艺和排放流程

废气主要为热风炉燃烧产生的废气、加压成型、筛分工序产生的工艺废气及食

堂油烟。

热风炉燃烧废气：本项目热风炉燃烧产生的废气经水幕喷淋+布袋除尘器除尘设施处理，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排气筒（FQ-1）排放。

加压成型、筛分废气：本项目加压成型产生的废气经脉冲除尘+布袋除尘器除尘设施处理，筛分产生产生的废气经布袋除尘器除尘设施处理，处理后两股废气合并通过 1 根 15m 排气筒（FQ-2）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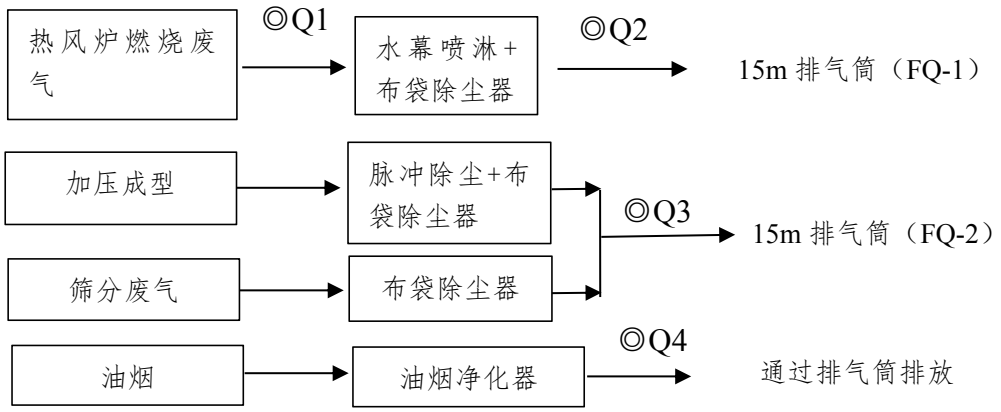

图 3-4 废气处理流程及监测点位图

图 3-5 废气排口

3、噪声治理及排放情况

本项目的噪声源主要来源于输送机、烘干机等设备，生产过程中的噪声源主要集中在生产车间内。

项目采取的噪声防治措施主要为：选用低噪声设备；科学装卸，尽可能避免机

身件、零部件冲击性碰撞噪声；合理安排车辆入库时间，尽可能避免夜间入库；加强职工环保意识教育，提倡文明生产，防止人为噪声；通过合理布局，采用隔声、减震、厂区内绿化等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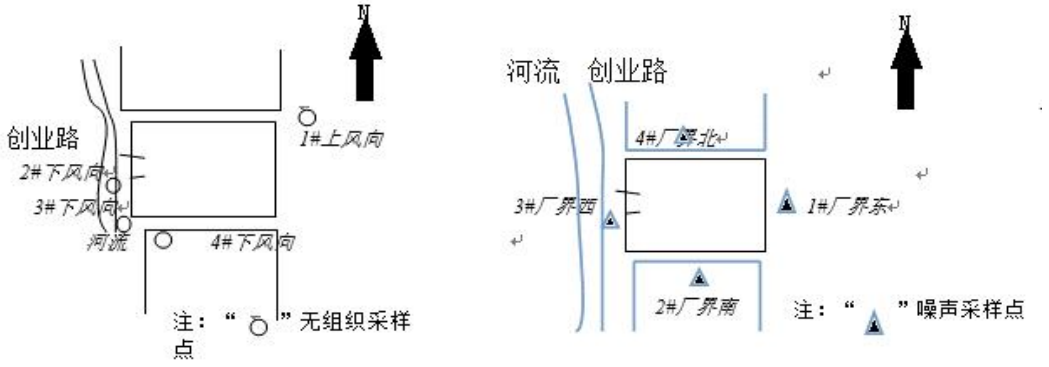

图 3-5 无组织废气、噪声监测点位图

4、固废产生及排放情况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收集的粉尘直接作为原料回用；生物质燃烧灰渣（1t/a）临时存放于一般固废堆场，环卫部门每天清运；设备保养产生的废润滑油桶由资质单位处理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表 3-1 固废产生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	生产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危废属性鉴别方法	危废特性	危废类别	废物代码	产量	处理处置情况
1	收集粉尘	一般工业固废	生产工序	固态	木屑	《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 34330-2017）	-	-	-	52.3562	回用
2	等外品	一般固废	原料筛选	固态	木块		-	-	-	1	外售
			成品筛分	固态	木屑		-	-	-	3.7	
3	燃烧灰渣	一般固废	烘干系统	固态	灰		-	-	-	300	环卫清运
4	含油棉纱等	一般固废	设备保养	固态	纱		-	-	-	0.02	环卫清运
5	废机油、废油桶	危险固废	设备保养	固态	机油		T	HW08	900-217-08	0.16	由资质单位处置回收
7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职工生活	固态	生活垃圾		-	-	-	4.8	环卫清运

图 3-6 一般固废库

图 3-7 危废库

5、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1）项目环保投资情况

本项目投资总概算 2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总概算 50.7 万，占投资总概算的 2.54%；项目实际总投资 2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50 万元，占总投资的 7.5%。

实际环保投资见下表：

表 3-2 实际环保投资情况说明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设施数量、规模、处理能力等）	环保投资（万元）	落实情况
废气	热风炉燃烧	粉尘、SO_2、NO_X、烟尘	1 套水喷淋+布袋装置	122.3	已落实
	成型工序	粉尘	3 套脉冲+3 套布袋除尘装置		
	筛分工序	粉尘	1 套布袋除尘装置		
	烘干原料区	粉尘	1 套布袋除尘装置		
	食堂	油烟	油烟净化器 1 套		
	仓库、车间、运输车辆	粉尘	仓库密闭、车间定期清洁、运输车辆密闭并覆盖防尘罩	18	
废水	地面冲洗废水	COD、SS	/	3	已落实
	生活污水	COD、NH_3-N	隔油池、化粪池		
噪声	生产车间	生产设备	厂房隔声、减震	1	已落实
固废	生产过程	一般固废	垃圾桶	1	已落实
	生活过程	生活垃圾	垃圾桶、垃圾池	0.15	
消防池			$96m^2$	4	已落实
规范设置			排污标志牌、说明	0.05	已落实
危险废物			由资质单位处理处置	0.5	已落实
合计				150	

（2）“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环评及批复阶段要求建设内容“三同时”情况落实见下表。

表3-3 建设项目环保“三同时”验收项目落实情况

类别	验收内容	验收要求	落实情况
废气	热风炉燃烧产生的燃烧废气经水幕喷淋+布袋除尘器除尘设施处理，处理后通过1根15m排气筒（FQ-1）排放；加压成型、筛分产生的废气经脉冲除尘+布袋除尘器除尘设施处理，处理后通过1根15m排气筒（FQ-2）排放。	烘干、成型、筛分废气污染物粉尘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热风炉燃烧废气中SO_2、NO_X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标准	已经落实，经检测，满足排放标准
废水	综合废水	达《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标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的三级标准	已经落实，经检测，满足排放标准
噪声	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项目四厂界昼、夜间噪声排放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已经落实，经检测，满足排放标准
固废	设置垃圾桶，垃圾实行分类袋装、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中相关要求	已经落实，经检测，满足排放标准
	设置危险废物专用储存装置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年修改单中标准要求	
环境防护	以生产车间边界50m范围内不得建有居民区、医院、学校等敏感点		已经落实
风险防范	建议企业制定完善的风险防控和应急预案并报环保主管部门备案		应急预案正在编制中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审批部门审批决定、项目变动情况：

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1）废气

根据预测结果，有组织废气各污染物下风向最大地面浓度远小于标准值，对周围大气环境质量的影响较小。

大气环境保护距离：本项目无组织废气排放不会造成环境空气质量的超标现象，因此本项目不设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卫生防护距离：本项目以生产车间边界设置50m卫生防护距离。根据实地调查，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均无居民点等敏感环境保护目标，可满足项目卫生防护距离的要求。

（2）废水

本项目厂区地面冲洗废水达到污水管网接管标准后，排入污水管网，接入刘集污水处理厂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隔油池预处理达到污水管网接管标准后，接入刘集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中心河，对周边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3）噪声

经减振、隔声及距离衰减等措施后，本项目厂界噪声贡献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要求。

（4）固废

建设项目各类工业固废经收集后妥善处置，收集的粉尘直接作为原料回用，生物质燃烧灰渣（1t/a）临时存放于垃圾桶，环卫部门每天清运，设备保养产生的废润滑油桶由资质单位处理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不会产生二次污染。

综上所述，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符合规划要求，选址合理，项目在落实环评中的污染防治措施后，各项污染物可以达标排放，对环境的影响也比较小，不会造成区域环境功能的改变，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来讲，本评价认为项目在坚持“三同时”原则并采取一定的环保措施后，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江苏裕奥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6万吨生物质固化成型燃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详见附件1。

审批意见落实情况详见下表。

表 4-1 环评审批意见落实情况表

环评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全面贯彻循环经济和清洁生产原则，选用先进的生产工艺及设备，落实节能措施，减少污染物产生量和排放量。	已落实
在工程设计中，应进一步优化废气处理方案，确保各类工艺废气的排放达到《报告表》相关标准的要求。烘干炉燃烧废气和烘干废气经水幕喷淋+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1#）排放，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标准限值（待江苏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出台后按相关规定从严执行）。加压成型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脉冲除尘器+布袋除尘器处理，筛分废气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废气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GB16297-1996）中的标准限值。食堂油烟排放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的要求。做好原辅料、成品堆放区、原料输送以及车辆运输等过程中扬尘控制工作，采取厂房密闭及遮盖、密闭管道自动输送、定期洒水等措施，减少无组织废气排放，确保项目厂界废气污染物浓度符合相关要求。	已落实，①热风炉燃烧废气经水幕喷淋+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1#）排放。②加压成型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脉冲除尘器+布袋除尘器处理，③筛分废气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废气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满足排放标准。烘干原料区新增一套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的的粉尘无组织排放
按照“ 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分质处理、一水多用”原则，规划建设给排水系统。水幕喷淋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地面冲洗废水与经化粪池、隔油池预处理后的生活废水，达接管标准后接入刘集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已落实，水幕喷淋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地面冲洗废水与经化粪池、隔油池预处理后的生活废水，达接管标准后接入刘集镇污水处理厂处理，满足排放标
合理布置噪声源，选用低噪声设备及采取隔声、消声、减振等综合降噪措施。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已落实，已选用低噪声设备及采取隔声、消声、减振等综合降噪措施，满足排放标准
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处置原则，落实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贮存场所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的要求，防止二次污染。危险废物须规范处置。	已落实，固废处置手续全部符合相关要求
《报告表》提出本项目以生产车间边界向外设置 50 米的卫生防护距离。现防护距离内无环境敏感目标，今后在其范围内禁止建设居民点、学校、医院等敏感目标。	50m 卫生防护距离内无环境敏感点
充分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风险防范措施，配备足够的应急物资和装备，制定有针对性的环境事故应急预案并定期组织演练，防止事故发生，确保环境安全。	该项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正在编制中
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 号）的有关要求，规范化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志。按《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环保部令第 48 号）等相关规定申领排污许可证。按照规范要求落实监测工作。	已按要求执行

（3）项目变动内容

对照原环评及批复，同时结合实际建设情况，江苏裕奥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6 万吨生物质固化成型燃料项目较原环评及批复有所调整，具体调整内容如下。

表 4-2 项目变动情况

序号	项目	环评及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备注
1	废气治理设施	烘干原料区扬尘以无组织废气形式排放。	烘干原料区新增一套布袋除尘装置处理扬尘，处理后的扬尘以无组织形式排入车间。	/

（4）变动情况分析

表 4-3 建设项目是否构成重大变动核查表

类别	苏环办[2015]256号文规定	实际变动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性质变动	主要产品品种发生变化	产品品种没有发生变化。	否
规模变动	①生产能力增加30%及以上； ②配套的仓储设施（储存危险化学品或其他环境风险大的物品）总储存容量增加30%及以上； ③新增生产装置，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原有生产装置规模增加30%及以上，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未新增生产装置或扩大规模而导致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否
地点变动	①项目重新选址； ②在原厂址内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或生产装置发生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显著增加； ③防护距离边界发生变化并新增了敏感点； ④厂外管线路由调整，穿越新的环境敏感区；在现有环境敏感区内路由发生变动且环境影响或环境风险显著增大。	车间布置、厂外管线及厂址未发生变动	否
生产工艺变动	主要生产装置类型、主要原辅材料类型、主要燃料类型、以及其他生产工艺和技术调整且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主要生产装置类型、主要原辅材料类型、主要燃料类型无变化，不涉及生产工艺调整，不新增污染因子及排放量。	否
环境保护措施变动	污染防治措施的工艺、规模、处置去向、排放形式等调整，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范围或强度增加；其他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或环境风险增大的环保措施变动。	烘干原料区新增一套布袋除尘装置处理扬尘，处理后的扬尘以无组织形式排入车间，未导致污染因子、污染物排放量、范围及强度增加。	否

（5）变动情况结论

综上所述，变动后项目对照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未发生变化，仍与环评一致，没有造成污染物排放总量的增加，根据《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号）辨识，本次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监测分析方法

本项目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1、5-2。

表 5-1 废水监测分析方法

项目名称	分析方法	方法检出限（mg/L）
pH	GB/T6920-1986 玻璃电极法	pH 无量纲
SS	GB 11901-1989 重量法	4.0
COD	HJ 828-2017 重铬酸盐法	4.0
总磷	GB/T 11893-1989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0.01
氨氮	HJ535-2009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0.025

表 5-2 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项目名称	分析方法	备注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有组织
低浓度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有组织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有组织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有组织
饮食业油烟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 GB 18483-2001 附录 A	有组织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无组织

2、监测分析仪器

本次验收项目使用监测仪器见表 5-3。

表 5-3 验收使用监测仪器一览表

类别	检测项目	设备名称及型号	设备编号	检定到期日期
废水	pH 值	PHB-4 便携式 pH 计	BJT-YQ-062	2019.10.18
	化学需氧量	滴定管	/	2019.10.18
	悬浮物	BSA124S 电子分析天平	BJT-YQ-033	2019.10.18
	氨氮	721G 分光光度计	BJT-YQ-029	2019.10.18
	总磷	721G 分光光度计	BJT-YQ-029	2019.10.18
废气	有组织	BT25S 电子分析天平； 崂应 3012H-81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OIL460 型 红外分光测油仪	BJT-YQ-032； BJT-YQ-063； BJT-YQ-031	2019.10.18
	无组织	BT25S 电子分析天平	BJT-YQ-032	2019.10.18

3、人员资质

参加竣工验收监测采样和测试的人员，经考核合格并持证上岗。

4、质量控制措施

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按国家有关技术规范中质量控

制与质量保证有关章节要求进行，监测全过程受公司《管理手册》及有关程序文件控制。

（1）监测点位布设、因子、频次

按规范要求合理设置监测点位、确定监测因子与频次，以保证监测数据具有科学性和代表性。

（2）监测数据和报告制度

监测数据和报告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3）废水监测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的要求进行。采样过程中应采集一定比例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一般应使用标准物质、采用空白试验、平行样测定、加标回收率测定等，并对质控数据分析，监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质量控制情况见表5-4。

表5-4 质量控制情况表

污染物	样品数	平行样			加标样			标样	
		平行样（个）	检查率（%）	合格率（%）	加标样（个）	检查率（%）	合格率（%）	标样（个）	合格率（%）
化学需氧量	8	2	25	100	/	/	/	2	100
氨氮	8	2	25	100	2	25	100	2	100
总磷	8	2	25	100	2	25	100	2	100
悬浮物	8	/	/	/	/	/	/	/	/

（4）废气监测

废气验收监测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373-2007)中有关规定执行。

①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对分析的交叉干扰。

②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即30%~70%）。

③对采样仪器的流量计定期进行校准。

（5）噪声监测

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发生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0.5dB，若大于0.5dB测试数据无效。监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水监测内容

表 6-1　废水监测内容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综合污水	总排口	W1	pH、COD、SS、氨氮、总磷	4 次/d，2d

（2）废气监测内容

本次验收监测对本项目产生的有组织及无组织废气排放情况进行监测。

表 6-2 废气监测内容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有组织废气	FQ-1 热风炉燃烧废气排气筒（进、出口）	Q1/Q2	二氧化硫、颗粒物、氮氧化物	3 次/d，2d
	FQ-2 加压成型、筛分废气排气筒（出口）	Q3/Q4	颗粒物	3 次/d，2d
	食堂（处理后）	Q5	油烟	5 次/d，2d
无组织废气	上风向一个点、下风向三个点	G1、G2、G3、G4	颗粒物	3 次/d，2d

（3）噪声监测内容

根据声源分布和项目周界情况，本次验收监测对公司四侧场界噪声排放情况进行监测。

表 6-3 噪声监测内容表

监测点位	监测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东、南、西、北厂界共 4 个测点	N1～N4	等效声级	昼夜各 1 次，连续 2 天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2019 年 10 月 17～18 日，江苏京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江苏裕奥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6 万吨生物质固化成型燃料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生产正常，各项环保治理设施均处于运行状态。根据现场核查及该公司提供的资料，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正常生产，生产负荷大于设计能力的 75%，满足竣工验收监测工况条件的要求。

表 7-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一览表

序号	原料名称	设计年用量（t/a）	实际运营时间（d）	设计日用量（t/d）	验收监测期间用量		生产负荷（%）
					2019.10.17	2019.10.18	
1	生物质固化成型燃料	60000	240	200	162	165	81~83%

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水监测结果

表 7-2 废水检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监测结果					标准值	是否达标
		1	2	3	4	日均值或范围		
pH	2019.10.17	7.83	7.81	7.75	7.78	7.79	6-9	达标
	2019.10.18	7.81	7.76	7.82	7.79	7.79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	2019.10.17	106	103	108	104	105	500	达标
	2019.10.18	105	107	101	102	104	500	达标
悬浮物	2019.10.17	30	35	38	33	34	400	达标
	2019.10.18	32	36	37	35	35	400	达标
氨氮	2019.10.17	10.6	10.4	10.9	10.7	10.7	45	达标
	2019.10.18	10.5	10.2	10.6	10.1	10.4	45	达标
总磷	2019.10.17	1.20	1.18	1.21	1.22	1.20	8	达标
	2019.10.18	1.17	1.21	1.19	1.24	1.20	8	达标

注：上表中浓度单位为 mg/L，pH 无量纲。

（2）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表 7-3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监测结果（排放浓度单位为 mg/m³，排放速率单位为 kg/h。）			标准	高度(m)
				1	2	3		
FQ-1热风炉燃烧废气排气筒进口	颗粒物	排放浓度	10.17	118	111	127	/	15
		排放速率		1.76	1.66	1.89		
		排放浓度	10.18	105	107	101		
		排放速率		1.52	1.51	1.50		
	二氧化硫	排放浓度	10.17	32	29	35		
		排放速率		0.478	0.431	0.522		
		排放浓度	10.18	34	30	28		
		排放速率		0.491	0.424	0.417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10.17	54	51	63		
		排放速率		0.807	0.759	0.939		
		排放浓度	10.18	60	54	63		
		排放速率		0.886	0.763	0.937		
FQ-1热风炉燃烧废气排气筒出口	低浓度颗粒物	排放浓度	10.17	16.1	17.0	15.8	120	15
		排放速率		0.216	0.232	0.210	3.5	
		排放浓度	10.18	18.9	17.8	15.8	120	
		排放速率		0.253	0.236	0.211	3.5	
	二氧化硫	排放浓度	10.17	24	21	27	550	
		排放速率		0.322	0.286	0.359	2.6	
		排放浓度	10.18	29	24	21	550	
		排放速率		0.389	0.317	0.280	2.6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10.17	60	54	63	240	
		排放速率		0.577	0.532	0.612	0.77	
		排放浓度	10.18	47	43	50	240	
		排放速率		0.630	0.568	0.667	0.77	
FQ-2加压成型、筛分废气排气筒出口	低浓度颗粒物	排放浓度	10.17	13.0	13.7	14.4	120	15
		排放速率		0.111	0.116	0.124	3.5	
		排放浓度	10.18	14.9	13.1	13.7	120	
		排放速率		0.127	0.111	0.115	3.5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监测结果（排放浓度单位为 mg/m³，排放速率单位为 kg/h。）					标准	高度(m)
				1	2	3	4	5		
食堂（处理后）排气筒出口	油烟	排放浓度	10.17	ND	ND	ND	ND	ND	2.0	10
		排放速率		/	/	/	/	/	/	
		排放浓度	10.18	ND	ND	ND	ND	ND	2.0	
		排放速率		/	/	/	/	/	/	

注：“ND”表示未检出，。

（3）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表 7-4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mg/m³）				标准限值（mg/m³）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最大值	
2019.10.17	颗粒物	G1	0.183	0.167	0.183	0.183	1.0
		G2	0.217	0.267	0.250	0.267	
		G3	0.300	0.217	0.300	0.300	

		G4	0.300	0.217	0.233	0.300	
2019.10.18	颗粒物	G1	0.133	0.183	0.183	0.183	1.0
		G2	0.217	0.267	0.283	0.283	
		G3	0.267	0.300	0.233	0.300	
		G4	0.283	0.233	0.300	0.300	

（4）噪声监测结果

表 7-5 噪声检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dB(A)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和监测结果			
	2019 年 10 月 17 日		2018 年 10 月 18 日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东厂界外 1 米▲Z1	55	42	54	42
南厂界外 1 米▲Z2	57	43	56	44
西厂界外 1 米▲Z3	54	42	53	41
北厂界外 1 米▲Z4	54	40	55	40
标准限值	≤65	≤55	≤65	≤55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5）总量控制考核情况

该项目废水污染物的排放总量根据监测结果(即平均排放浓度)与年排放水量计算。废气污染物的排放总量根据监测结果(即平均排放速率)与年排放时间计算。该项目的污染物排放总量见下表。

表 7-6 主要废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考核情况表

类别	污染物	排放浓度（mg/L）	实际接管量（t/a）	环评核定接管量（t/a）	评价
综合废水	废水量	/	720	720	达标
	化学需氧量	105	0.076	0.228	达标
	悬浮物	35	0.025	0.192	达标
	氨氮	10.6	0.008	0.0144	达标
	总磷	1.2	0.0009	0.00144	达标

表 7-7 主要废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考核情况表

污染物名称	SO_2	NO_X	颗粒物	颗粒物
	1#排气筒			2#排气筒
实测速率	0.326kg/h	0.598kg/h	0.226kg/h	0.117kg/h
年排放时间	3600h			
年排放量	1.174t/a	2.152t/a	0.813t/a	0.421t/a
批复核定总	3.74t/a	2.244t/a	5.6838t/a	
总量达标情	达标	达标	达标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1、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江苏裕奥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6万吨生物质固化成型燃料项目各项环保治理设施均处于运行状态，生产正常，生产负荷达到75%以上，满足竣工验收监测工况条件的要求。验收监测结果如下：

①废水监测结果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厂区地面冲洗废水。厂区地面冲洗废水达到污水管网接管标准后，排入污水管网，接入刘集污水处理厂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隔油池预处理达到污水管网接管标准后，接入刘集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中心河。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厂区废水总排口pH、COD、SS、氨氮、总磷排放浓度符合刘集污水处理厂的污水接管标准。

②废气监测结果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热风炉产生的废气、加压成型、筛分工序产生的工艺废气。热风炉燃烧产生的废气经水幕喷淋+布袋除尘器除尘设施处理，处理后通过1根15m排气筒（FQ-1）排放。加压成型、筛分工序产生废气分别经脉冲除尘器、布袋除尘器除尘设施处理，处理后合并通过1根15m排气筒（FQ-2）排放。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烘干、成型、筛分废气污染物粉尘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热风炉燃烧废气中SO_2、NO_X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标准。食堂油烟废气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的中型标准。

③噪声监测结果

项目主要噪声源为输送机、颗粒机、烘干机、风机等设备的运转产生的噪声。验收检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公司四侧厂界各测点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区标准。

2、总量控制情况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排放时间约为3600h。根据监测结果及企业提供的生产时间测得SO_2的排放总量为1.174t/a，NO_X的排放总量为2.152t/a，颗粒物的排放总量为1.234t/a。满足环评批复中核定总量：SO_2 3.74 t/a、NO_X 2.244 t/a、颗粒物5.6838t/a。

3、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烘干、成型、筛分废气污染物粉尘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热风炉燃烧废气中SO_2、NO_X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标准。食堂油烟废气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的中型标准。厂区综合废水排放符合刘集污水处理厂的污水接管标准。 通过上述措施，项目投产后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4、结论

江苏裕奥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6万吨生物质固化成型燃料项目性质、规模、地点、平面布局整体未发生变化。本项目营运期采取减振隔声、雨污分流、污水接入刘集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处置，一般固废外售及危险固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等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可确保该项目营运期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5、建议和要求

①加强各类污染防治设施的运行管理工作，确保各类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采取有效措施减少各类废气的无组织排放，进一步降低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②按规范开展自行监测，落实建设项目信息公开相关要求。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江苏裕奥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江苏裕奥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6 万吨生物质固化成型燃料项目					项目代码	2018-321081-25-03-507051	建设地点	仪征市刘集镇盘古工业集中区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2542】生物质致密成型燃料加工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迁建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6 万吨生物质固化成型燃料					实际生产量	年产 6 万吨	环评单位	南京源恒环境研究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仪征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仪环审〔2019〕72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9 年 7 月					竣工日期	2019 年 10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江苏卓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江苏京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			
	投资总概算（万元）	2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50.7	所占比例（%）	2.54			
	实际总投资（万元）	2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50	所占比例（%）	7.5			
	废水治理（万元）	3	废气治理（万元）	122.3	噪声治理（万元）	1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15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4.55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3600 小时（240 天）			
运营单位		江苏裕奥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21081MA1XWDPP22	验收监测时间	2019 年 10 月 17~18 日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720		720	720					
	化学需氧量			105	500	0.076		0.076	0.228					
	氨氮			10.6	400	0.008		0.008	0.192					
	SS			35	45	0.025		0.025	0.0144					
	总磷			1.2	8	0.0009		0.0009	0.00144					
	石油类													
	动植物油													
	废气排放量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2.152		2.152	2.244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颗粒物				1.234		1.234	5.6838					
		SO_2				1.174		1.174	3.74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吨/年；废气排放量——标立方米/年；工废气排放浓度——毫克/立方；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废气量——吨/年。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项目周边概况

双竹村
116m
扬州元亨金属
构件公司
吉仕佳鞋业
江苏嵇壹食品
有限公司
江苏广茂石材
有限公司
扬州华汇座椅配件
制造有限公司
扬州鼎通模具
有限公司
仪征森中虎
木业有限公司
扬州舒悦汽配
有限公司
刘联公路
创业路
天富龙路
N
比 例 尺
0
100m
图 例
项目所在地
环境敏感点
50m卫生防
护距离

附图 3—— 厂区平面布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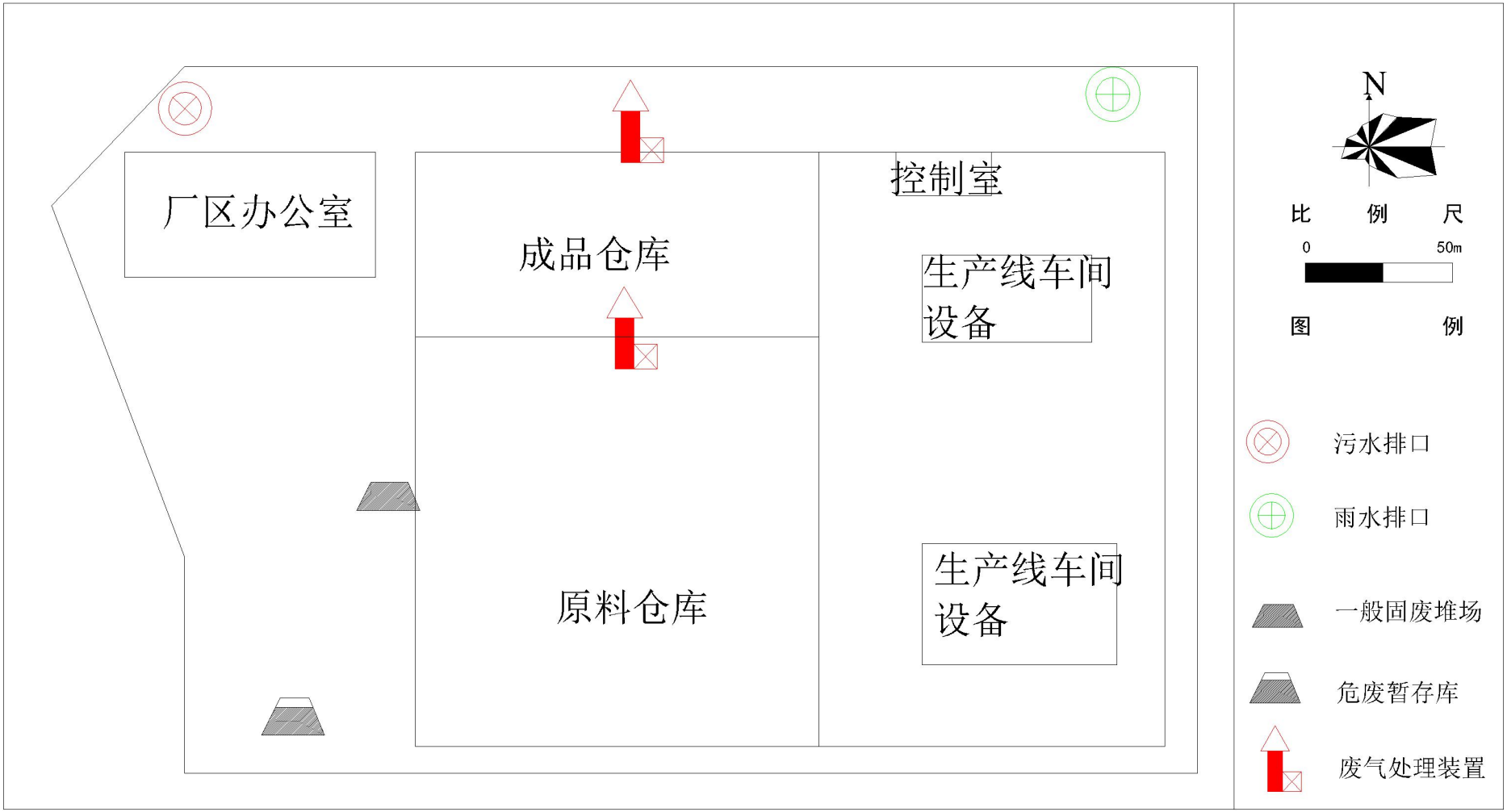
厂区办公室
成品仓库
控制室
生产线车间
设备
原料仓库
生产线车间
设备
N
比 例 尺
0
50m
图 例
污水排口
雨水排口
一般固废堆场
危废暂存库
废气处理装置

附图 4——车间平面布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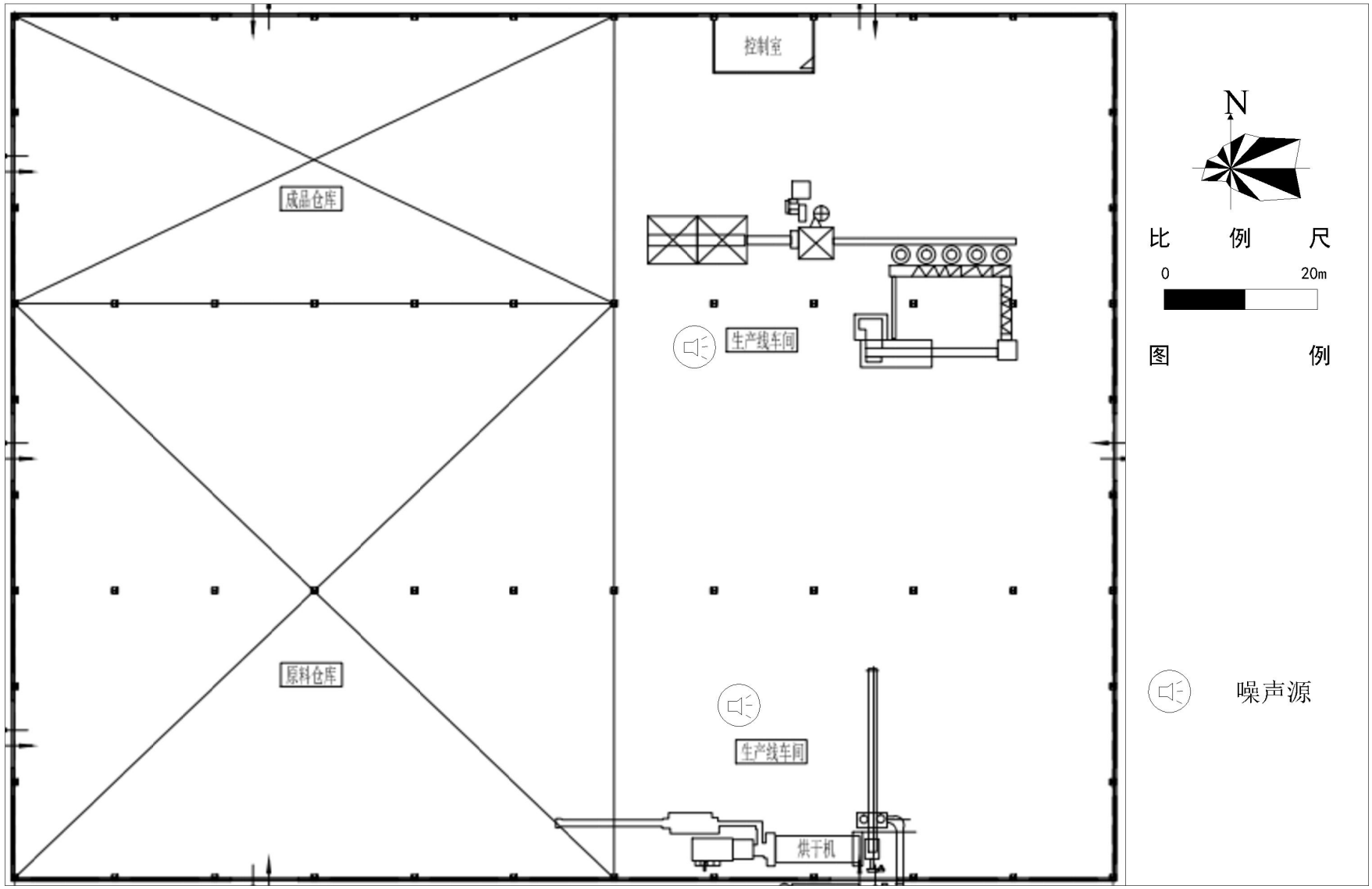

附件1——环评批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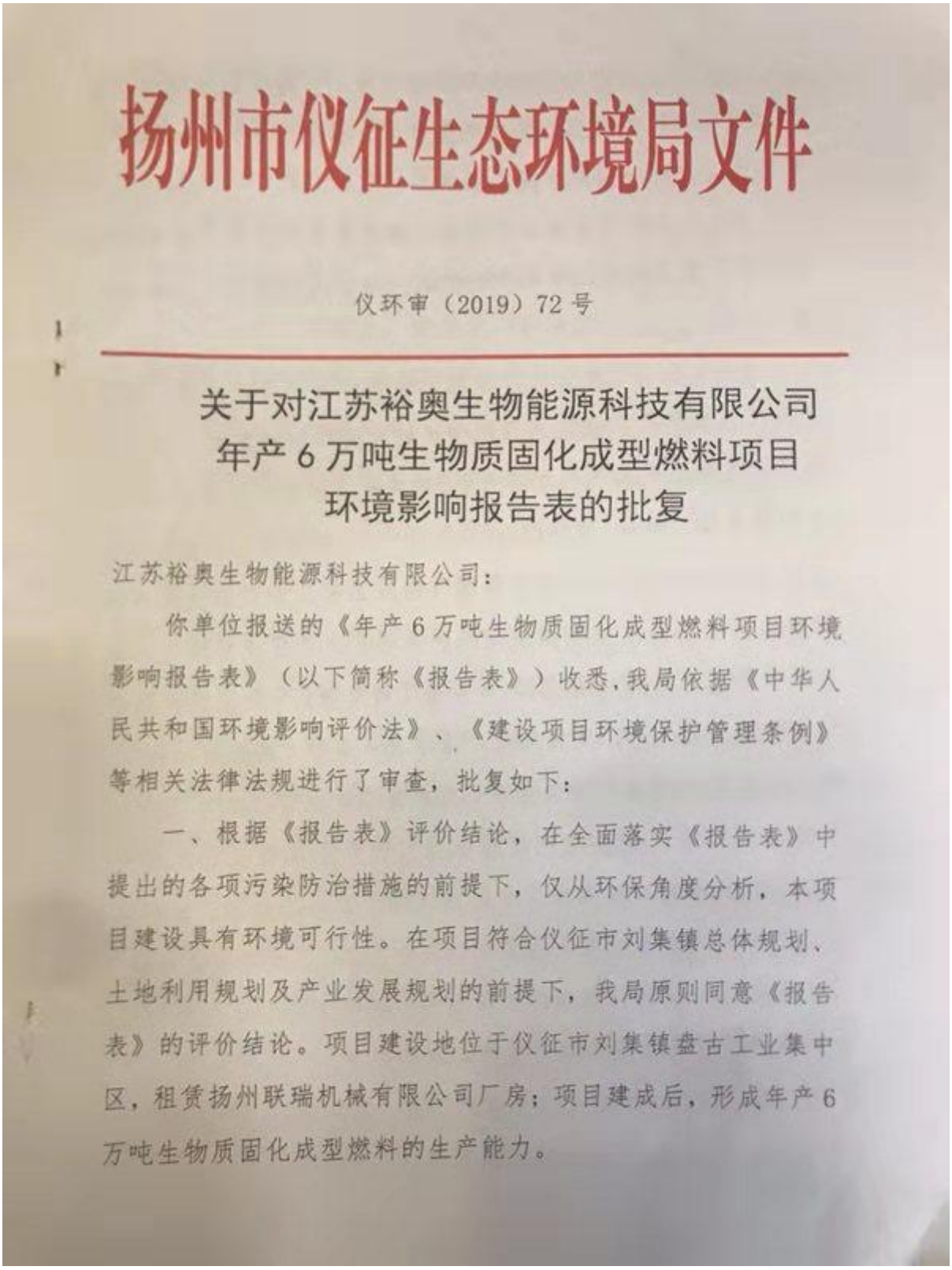

扬州市仪征生态环境局文件

仪环审（2019）72号

关于对江苏裕奥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6万吨生物质固化成型燃料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江苏裕奥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年产6万吨生物质固化成型燃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我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进行了审查，批复如下：

一、根据《报告表》评价结论，在全面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仅从环保角度分析，本项目建设具有环境可行性。在项目符合仪征市刘集镇总体规划、土地利用规划及产业发展规划的前提下，我局原则同意《报告表》的评价结论。项目建设地位于仪征市刘集镇盘古工业集中区，租赁扬州联瑞机械有限公司厂房；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6万吨生物质固化成型燃料的生产能力。

二、在项目设计、建设和环境管理中，建设单位须逐项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要求，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并须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一）全面贯彻循环经济理念和清洁生产原则，选用先进的生产工艺及设备，落实节能措施，减少污染物产生量和排放量。

（二）在工程设计中，应进一步优化废气处理方案，确保各类工艺废气的排放达到《报告表》相关标准的要求。烘干炉燃烧废气和烘干废气经水幕喷淋+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1#）排放，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标准限值（待江苏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出台后按相关规定从严执行）。加压成型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脉冲除尘器+布袋除尘器处理，筛分废气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废气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2#），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标准限值。食堂油烟排放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的要求。做好原辅料、成品堆放区、原料输送以及车辆运输等过程中扬尘控制工作，采取厂房密闭及遮盖、密闭管道自动输送、定期洒水等措施，减少无组织废气排放，确保项目厂界废气污染物浓度符合相关要求。

（三）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分质处理、一水多用”原则，规划建设给排水系统。水幕喷淋水循环使用不外排。清

洁废水与经化粪池、隔油池预处理后的生活废水，达接管标准后接入刘集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四）合理布置噪声源，选用低噪声设备及采取隔声、消声、减振等综合降噪措施。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五）按“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处置原则，落实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贮存场所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以及《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的要求，防止二次污染。危险废物须规范处置。

（六）《报告表》提出本项目以生产车间边界向外设置50米的卫生防护距离。现防护距离内无环境敏感目标，今后在其范围内禁止建设居住点、学校、医院等敏感目标。

（七）充分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风险防范措施，配备足够的应急物资和装备，制定有针对性的环境事故应急预案并定期组织演练，防止事故发生，确保环境安全。

（八）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号）有关要求，规范化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志。按《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环保部令第48号）等相关规定申领排污许可证。按照规范要求落实监测工作。

三、本项目建成后，污染物年排放总量指标核定为：

（一）大气污染物：颗粒物≤5.6838吨、SO2≤3.74吨、

NOX≤2.244吨。

（二）水污染物（接管考核量）：废水量≤720吨、COD≤0.194吨、氨氮≤0.012吨、总磷≤0.0014吨。

（三）固体废物：全部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

四、本项目环保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建成投入使用。项目竣工后，你公司应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对环保设施进行验收并做好信息公开，经验收合格，方可投入使用。

五、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满5年，建设项目方开工建设，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须依法报我局重新审核。

扬州市仪征生态环境局

2019年5月29日

（此件公开发布）

（项目代码：2019-321081-25-03-507051）

抄送：

扬州市仪征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19年5月29日印发

共印6份

附件2——验收工况证明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证明

2019年10月17～18日，江苏京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江苏裕奥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6万吨生物质固化成型燃料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生产正常，各项环保治理设施均处于运行状态。根据现场核查及该公司提供的资料，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正常生产，生产负荷大于设计能力的75%，满足竣工验收监测工况条件的要求。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一览表

序号	原料名称	设计年用量（t/a）	运营时间（d）	设计日用量（t/d）	验收监测期间用量		生产负荷（%）
					2019.10.17	2019.10.18	
1	生物质固化成型燃料	60000	240	200	162	165	81~83%

江苏裕奥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附件 3——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JSY19I17803

171012050269

检 测 报 告

项目名称：江苏裕奥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6万吨生物质固化成型燃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委托单位：江苏裕奥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委托检测

江苏京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19年10月29日

BJT-GL-063

报告编号：JSY19I17803

注 意 事 项

1.本报告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或检测检验机构公章及骑缝章有效。

2.对报告结果若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处理。

3.不可重复性试验不进行复检。

4.由委托方提供的样品，仅对样品的检测结果负责。

5.本报告中检测项目带“*”的，为我公司有相应资质认定许可技术能力分包项目；检测项目前带“☆”的，为我公司无相应资质认定许可技术能力分包项目。

6.如委托方复印报告，须征得我公司同意。

单位名称：江苏京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南京市雨花开发区凤集大道15号09幢C23南楼101、201、301和C23北楼301

邮政编码：210039

联系电话：025-58075677

联系传真：025-58075626

BJT-GL-063

报告编号：JSY19I17803

检 测 报 告

委托单位	江苏裕奥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	仪征市刘集镇盘古工业集中区				
受检单位	江苏裕奥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地址	仪征市刘集镇盘古工业集中区				
联系人 联系方式	罗其瑞 18252569168	样品来源	采样	样品类别	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污水、噪声
收样时间	2019.10.17~2019.10.18	检测时间	2019.10.17~2019.10.28		

样品类别	采样地点	样品性状
有组织废气	FQ-1烘干废气、烘干燃烧废气排气筒进口	滤筒
	FQ-1烘干废气、烘干燃烧废气排气筒出口	滤膜
	FQ-2加压成型、筛分废气排气筒出口	滤膜
	食堂（处理后）排气筒出口	滤筒
无组织废气	1#上风向	滤膜
	2#下风向	
	3#下风向	
	4#下风向	
污水	综合污水总排口	瓶装略浑微臭无浮油液体

本页以下空白

编制：[illegible] 2019.10.29 审核：[illegible] 2019.10.29 批准：[illegible] 2019.10.29

第1页共8页

BJT-GL-063

报告编号：JSY19I17803

检 测 报 告（续 页）

一 检测结果

（一）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地点	采样时间	检测项目	实测浓度 mg/m³	折算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2019.10.17	FQ-1烘干废气、烘干燃烧废气排气筒进口	09:12	颗粒物	118	131	1.76
		11:03		111	126	1.66
		16:17		127	145	1.89
		09:12	二氧化硫	32	36	0.478
		11:03		29	33	0.431
		16:17		35	40	0.522
		09:12	氮氧化物	54	60	0.807
		11:03		51	58	0.759
		16:17		63	72	0.939
	FQ-1烘干废气、烘干燃烧废气排气筒出口	09:12	低浓度颗粒物	16.1	18.1	0.216
		11:03		17.0	19.2	0.232
		16:17		15.8	18.2	0.210
		09:12	二氧化硫	24	27	0.322
		11:03		21	24	0.286
		16:17		27	31	0.359
		09:12	氮氧化物	43	48	0.577
		11:03		39	44	0.532
		16:17		46	53	0.612
	FQ-2加压成型、筛分废气排气筒出口	11:12	低浓度颗粒物	13.0	——	0.111
		13:03		13.7	——	0.116
		17:17		14.4	——	0.124
	食堂（处理后）排气筒出口	10:42	饮食业油烟	ND	——	——
2019.10.18	FQ-1烘干废气、烘干燃烧废气排气筒进口	08:43	颗粒物	105	119	1.52
		14:12		107	120	1.51
		16:44		101	112	1.50
		08:43	二氧化硫	34	38	0.491
		14:12		30	34	0.424
		16:44		28	31	0.417
		08:43	氮氧化物	60	68	0.886
		14:12		54	61	0.763
		16:44		63	70	0.937
注：ND-表示“未检出”						

第2页共8页

BJT-GL-063

报告编号：JSY19I17803

检 测 报 告（续 页）

（一）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地点	采样时间	检测项目	实测浓度 mg/m³	折算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2019.10.18	FQ-1烘干废气、烘干燃烧废气排气筒出口	08:43	低浓度颗粒物	18.9	21.4	0.253
		14:12		17.8	20.2	0.236
		16:44		15.8	18.2	0.211
		08:43	二氧化硫	29	33	0.389
		14:12		24	27	0.317
		16:44		21	24	0.280
		08:43	氮氧化物	47	53	0.630
		14:12		43	49	0.568
		16:44		50	58	0.667
2019.10.18	FQ-2加压成型、筛分废气排气筒出口	09:52	低浓度颗粒物	14.9	——	0.127
		14:57		13.1	——	0.111
		17:26		13.7	——	0.115
2019.10.18	食堂（处理后）排气筒出口	10:35	饮食业油烟	ND	——	——

（二）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地点	采样时间	检测项目	
			总悬浮颗粒物	——
			mg/m³	——
2019.10.17	1#上风向	08:24	0.183	——
		11:36	0.167	——
		14:24	0.183	——
	2#下风向	08:24	0.217	——
		11:36	0.267	——
		14:24	0.250	——
	3#下风向	08:24	0.300	——
		11:36	0.217	——
		14:24	0.300	——
	4#下风向	08:24	0.300	——
		11:36	0.217	——
		14:24	0.233	——
2019.10.18	1#上风向	07:12	0.133	——
		11:17	0.183	——
		14:34	0.183	——
注：ND-表示"未检出"				

第3页共8页

BJT-GL-063

报告编号：JSY19I17803

检 测 报 告（续 页）

（二）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地点	采样时间	检测项目	
			总悬浮颗粒物	——
			mg/m³	——
2019.10.18	2#下风向	07:12	0.217	——
		11:17	0.267	——
		14:34	0.283	——
	3#下风向	07:12	0.267	——
		11:17	0.300	——
		14:34	0.233	——
	4#下风向	07:12	0.283	——
		11:17	0.233	——
		14:34	0.300	——

（三）污水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地点	采样时间	检测项目					
			pH值	化学需氧量	悬浮物	氨氮	总磷	——
			——	mg/L	mg/L	mg/L	mg/L	——
2019.10.17	综合污水总排口	08:46	7.83	106	30	10.6	1.20	——
		10:33	7.81	103	35	10.4	1.18	——
		14:27	7.75	108	38	10.9	1.21	——
		16:39	7.78	104	33	10.7	1.22	——
2019.10.18		09:04	7.81	105	32	10.5	1.17	——
		10:23	7.76	107	36	10.2	1.21	——
		14:07	7.82	101	37	10.6	1.19	——
		15:48	7.79	102	35	10.1	1.24	——

（四）噪声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地点	主要声源	昼间		夜间	
			时间	dB(A)	时间	dB(A)
2019.10.17	东厂界	企业生产	09:14	55	22:03	42
	南厂界	企业生产	09:36	57	22:22	43
	西厂界	企业生产	09:53	54	22:43	42
	北厂界	企业生产	10:17	54	22:58	40
2019.10.18~2019.10.19	东厂界	企业生产	08:22	54	23:01	42
	南厂界	企业生产	08:46	56	23:24	44
	西厂界	企业生产	09:07	53	23:41	41
	北厂界	企业生产	09:23	55	00:06	40

第4页共8页

BJT-GL-063

报告编号：JSY19I17803

检 测 报 告（续 页）

二 检测技术规范、依据及使用仪器

项目类别	检测项目	方法依据	仪器设备	检出限
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BT25S 电子分析天平 BJT-YQ-032	20 mg/m^3
空气和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BT25S 电子分析天平 BJT-YQ-032	1.0 mg/m^3
空气和废气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崂应3012H-81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BJT-YQ-063	3 mg/m^3
空气和废气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崂应3012H-81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BJT-YQ-063	3 mg/m^3
空气和废气	饮食业油烟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 GB 18483-2001 附录A	OIL460型 红外分光测油仪 BJT-YQ-031	0.10 mg/m^3
空气和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BT25S 电子分析天平 BJT-YQ-032	0.001 mg/m^3
水和废水	pH值	水质 pH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PHB-4 便携式pH计 BJT-YQ-062	——
水和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滴定管	4 mg/L
水和废水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BSA124S 电子分析天平 BJT-YQ-033	——
水和废水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721G 分光光度计 BJT-YQ-029	0.025 mg/L
水和废水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721G 分光光度计 BJT-YQ-029	0.01 mg/L
噪声和振动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BJT-YQ-049	——

第5页共8页

BJT-GL-063

报告编号：JSY19I17803

检 测 报 告（续 页）

三附表

（一）有组织废气监测期间参数统计表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采样时间	烟气温度（℃）	标干流量（m^3/h）	含氧量（%）	高度（m）	内径/边长（m）	燃料
FQ-1烘干废气、烘干燃烧废气排气筒进口	2019.10.17	09:12	88	14950	10.2	——	ϕ0.70	生物质
		11:03	89	14877	10.4			
		16:17	89	14911	10.5			
	2019.10.18	08:43	86	14440	10.4			
		14:12	88	14136	10.3			
		16:44	89	14876	10.2			
FQ-1烘干废气、烘干燃烧废气排气筒出口	2019.10.17	09:12	98	13421	10.3	15	ϕ0.70	生物质
		11:03	97	13642	10.4			
		16:17	99	13310	10.6			
	2019.10.18	08:43	97	13411	10.4			
		14:12	98	13218	10.4			
		16:44	99	13348	10.6			
FQ-2加压成型、筛分废气排气筒出口	2019.10.17	11:12	21	8527	——	15	ϕ0.70	——
		13:03	22	8437	——			
		17:17	21	8623	——			
	2019.10.18	09:52	21	8524	——			
		14:57	22	8437	——			
		17:26	22	8386	——			
食堂（处理后）排气筒出口	2019.10.17	10:42	25	1143	——	5	0.3×0.3	液化石油气
	2019.10.18	10:35	24	1214	——			

（二）无组织废气监测期间参数统计表

监测日期	采样点位	采样时间	气温（℃）	气压（kPa）	风速（m/s）	风向	总云量	低云量
2019.10.17	1#上风向	08:24	13.7	102.3	1.7	NE	——	——
		11:36	18.4	101.6	2.0	NE	——	——
		14:24	20.2	100.9	2.1	NE	——	——
2019.10.18		07:12	12.8	102.4	1.6	NE	——	——
		11:17	17.2	101.5	2.3	NE	——	——
		14:34	21.8	100.8	2.3	NE	——	——
2019 10.17	2#下风向	08:24	13.7	102.3	1.8	NE	——	——
		11:36	18.4	101.6	2.0	NE	——	——
		14:24	20.2	100.9	2.2	NE	——	——
2019.10.18		07:12	12.8	102.4	1.6	NE	——	——
		11:17	17.2	101.5	2.2	NE	——	——
		14:34	21.8	100.8	2.2	NE	——	——

第6页共8页

BJT-GL-063

报告编号：JSY19I17803

检 测 报 告（续 页）

（二）无组织废气监测期间参数统计表

监测日期	采样点位	采样时间	气温（℃）	气压（kPa）	风速（m/s）	风向	总云量	低云量
2019.10.17	3#下风向	08:24	13.7	102.3	1.7	NE	——	——
		11:36	18.4	101.6	2.0	NE	——	——
		14:24	20.2	100.9	2.1	NE	——	——
2019.10.18		07:12	12.8	102.4	1.8	NE	——	——
		11:17	17.2	101.5	2.4	NE	——	——
		14:34	21.8	100.8	2.1	NE	——	——
2019.10.17	4#下风向	08:24	13.7	102.3	1.6	NE	——	——
		11:36	18.4	101.6	2.3	NE	——	——
		14:24	20.2	100.9	2.1	NE	——	——
2019.10.18		07:12	12.8	102.4	1.5	NE	——	——
		11:17	17.2	101.5	2.0	NE	——	——
		14:34	21.8	100.8	2.0	NE	——	——

（三）污水监测期间参数统计表

监测日期	采样点位	采样时间	水温（℃）	水量（m^3/d）
2019.10.17	综合污水总排口	08:46	12.4	1.2
		10:33	18.4	
		14:27	20.7	
		16:39	17.1	
2019.10.18		09:04	13.8	1.2
		10:23	18.2	
		14:07	21.8	
		15:48	17.4	

本页以下空白

第7页共8页

BJT-GL-063

报告编号：JSY19I17803

检 测 报 告（续 页）

四附图

（一）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图：

（二）噪声检测点位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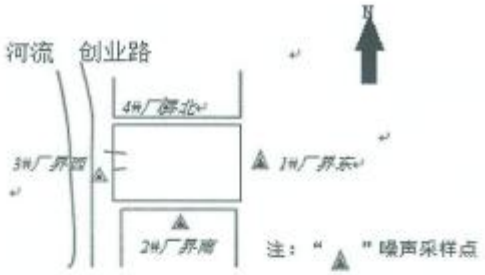

第8页共8页

附件 4——自主验收意见

江苏裕奥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6 万吨生物质固化成型燃料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意见（废水、废气、噪声部分）

2019 年 11 月 8 日，江苏裕奥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依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事项通知》（苏环办〔2018〕34 号）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等文件要求，组织召开了“江苏裕奥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6 万吨生物质固化成型燃料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成立了以公司总经理为组长的验收工作组。验收工作组由江苏裕奥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项目建设单位）、江苏卓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单位）、江苏京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验收检测单位）、江苏晶亮新能源有限公司（废气环保设备设计施工单位）等单位代表及 3 名技术专家组成。

验收会期间，与会代表查勘了“江苏裕奥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6 万吨生物质固化成型燃料项目”生产现场及废水、废气、噪声污染防治设施，查阅了建设项目环评文件、批复、验收检测报告等资料。现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江苏裕奥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租赁扬州联瑞机械有限公司厂房 7664 平方米（仪征市刘集镇盘古工业集中区），新建年产 6 万吨生物质固化成型燃料项目。

项目建设了年产 6 万吨生物质固体成型燃料生产线 1 条及配套设施。

（二）建设过程及环评审批情况

2018 年 4 月，公司委托南京源恒环境研究所有限公司编制了《江苏裕奥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6 万吨生物质固化成型燃料项目环境影响报

1

告表》，获仪征市生态环境局批复（仪环审〔2019〕72号文）。

本项目于2019年6月开工，2019年7月建成试生产，目前各项生产及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本项目员工16人，每天工作20小时，年工作300天。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2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50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本项目配套的废水、废气、噪声污染防治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工程变动主要为：环评中，烘干原料区粉尘以无组织废气形式排放。实际在工程建设中在烘干原料区新增粉尘收集系统及一套布袋除尘装置处理扬尘。

根据《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号），验收组认为，上述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污染防治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厂区实行“雨污分流”。雨水经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区域雨水管网。营运期废水为地面冲洗水、生活污水，地面冲洗水接管排入厂外污水管网，接入刘集污水处理厂处理；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预处理后接入刘集污水处理厂处理。

（二）废气

本项目热风炉产生的燃烧废气经水幕喷淋+布袋除尘器除尘设施处理，处理后通过1根15m排气筒（FQ-1）排放。

本项目生物质燃料加压成型产生的废气经脉冲除尘+布袋除尘器除尘设施处理，筛分产生的废气经布袋除尘器除尘设施处理，处理后两股废气合并通过1根15m排气筒（FQ-2）排放。

食堂安装了油烟净化器，设排气筒1根。

（三）噪声

本项目的噪声源主要来源于输送机、烘干机等设备，采取选用低噪声

2

设备、隔声、加强设备维护及生产管理等措施减轻噪声影响。

（四）其他环保措施

公司按规范设置了环保标识标牌，生产车间边界外50m卫生防护距离内无环境敏感目标。

四、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江苏京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检测报告（报告编号：JSY19I17803），2019年10月17日~18日验收监测期间：

（一）废水

公司厂区废水总排口pH、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排放浓度符合刘集污水处理厂的污水接管标准。

（二）废气

项目烘干、成型、筛分废气污染物粉尘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烘干炉废气中SO_2、NO_X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标准。食堂油烟废气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的中型标准。

（三）噪声

公司四侧厂界噪声各测点昼夜监测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区标准。

（四）污染物排放总量

公司废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接管量，废气中颗粒物、SO_2、NO_X年排放总量符合环评批复核定的总量控制指标。

五、验收结论

江苏裕奥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6万吨生物质固化成型燃料项目”已建成达产，公司按环评及其批复文件落实了废水、废气、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验收监测报告表明，废水、废气、噪声治理设施运行正常有效，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中第八条不予验收合格的情形。

验收组同意，该公司“江苏裕奥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6万吨生

3

物质固化成型燃料项目”竣工废水、废气、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验收合格。

六、后续要求

1、进一步强化环境管理，做好车间内原料降尘工作，做好废水、废气、噪声污染防治设施运行与维护，确保稳定达标，落实信息公开要求。

2、按《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环保部令第48号）的规定申请排污许可。

3、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环保部令 第34号）加强环境风险防控，制订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人员详细信息见附件。

验收组组长：

验收专家组：

江苏裕奥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2019年11月8日

4

验收工作组名单

项目名称：江苏裕奥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6万吨生物质固化成型燃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组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电话	签 名	备注
组　长		江苏裕奥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18651446886		
成员						

附件 5——自主公示截图

自主公示网页：http://www.zhuohuan-ep.com/news

公示日期：

附件 6——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系统填报截图

填报日期：

附件7——其他说明事项

江苏裕奥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6万吨生物质固化成型燃料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其它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要求，2019年11月8日，江苏裕奥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在企业所在地组织召开了“江苏裕奥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6万吨生物质固化成型燃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现将该工程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对策措施的实施情况等其它需要说明事项说明如下：

一、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设计简况

江苏裕奥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6万吨生物质固化成型燃料项目的环境保护措施纳入了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保设计规范的要求，落实了防止污染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2、施工简况

本项目在施工的过程中，严格按照设计的要求将环保设施纳入了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都有一定的保证。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3、验收过程简介

目前项目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要求，江苏裕奥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自主开展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2019年10月17日~18日，江苏京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完成了项目环保竣工验收监测。

2019年11月8日，江苏裕奥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江苏裕奥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6万吨生物质固化成型燃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江苏卓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江苏京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测单位）等单位的代表，会议邀请3位专家及相关单位成员组成验收工作组。与会代表查看了项目现场及周边环境，审阅了江苏裕奥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

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具体验收意见见另外附件。

二、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1、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项目成立安环部门，设环保专职管理人员1人，负责以下职责。

①贯彻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政策、法规，制定小区的环保规划，环保规章制度，并实施检查和监督；

②严格执行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

③拟定环保工作计划，配合领导完成环境保护责任目标；

④配合环保部门，开展日常环境保护管理和监测工作；

⑤进行环保知识宣传教育，提高员工的环保意识；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正在编制中。

3. 后续环保工作情况

根据各位参会人员和专家在验收会上所提出的建议，我公司积极地进行了整改。进一步加强废水、废气、噪声治理设施的维护。

江苏裕奥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11日